

臺南市113學年度新營區南梓實小辦理學習扶助實施計畫

壹、依據：

一、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辦理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學生學習扶助作業要點及注意事項。

二、臺南市113學年度國民中小學學生學習扶助整體行政推動計畫。

貳、目的：利用課餘時間協助課業表現落後的學生，使其能獲得更多的照顧與學習機會，期盼能提升每位孩子的基本能力。

參、指導單位：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肆、主辦單位：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伍、承辦單位：臺南市立南梓實驗小學。

陸、實施期間：自113年8月30日起至114年6月13日止之課餘時間。

柒、受輔對象：

一、符合下列二種情形之本校學生：

具有下列身分之一者：

1. 未通過國語文、數學或英語文篩選測驗之學生，依未通過科目（領域）分科目（領域）參加學習扶助。
2. 身心障礙學生經學習輔導小組認定受輔可提升學業成就者及其他經學習輔導小組評估認定有學習需求之學生，依國語文、數學或英語文之需求科目（領域），分科目（領域）參加學習扶助（該類學生不超過全校各科目（領域）總受輔人數之百分之三十五，且不得單獨成班）。

捌、教學人員：級任老師及外聘教師。

玖、實施方式：

一、編班人數：每班6至12人，報名超過名額由學校依學生學習狀況篩選。

二、編班方式：國語、數學科依年級編班；英語科為四年級、五年級、六年級依程度進行混班。

三、上課科目：一~三年級以國語、數學為主科，四~六年級以國語、數學、英語為主科。

四、實施時間：上課日之課餘時間。

五、教學進度：授課教師運用前測，並依學生程度安排適當的教學進度。

六、實施範圍：依各班程度實施下修範圍。

七、申請班級及經費：

(一)上學期：共申請9班，國語學扶二、數學學扶二、國語學扶三四、數學學扶三四、國語學扶五六、數學學扶五、數學學扶六、中英、高英班，總經費為262,942元。

(二)下學期：共申請9班，國語學扶二、數學學扶二、國語學扶三四、數學學扶三四、國語學扶五六、數學學扶五、數學學扶六、中英、高英班，總經費為252,448元。

八、辦理內容：

(一) 成立學習扶助實施方案學習輔導小組，名冊如1-2學習輔導小組名冊及分工表。

(二) 在校內進行篩選測驗及成長測驗施測流程及批閱。

(三) 提供授課教師充足的教學資源，並給予建議及回饋。

拾、學生獎勵措施：學生於課堂中或測驗表現良好，授課教師將予以獎勵品。

拾壹、獎勵：由授課教師挑選適當的獎勵品，集齊收據或發票後於學期末予承辦人核銷，由學習扶助補助行政費支出。

拾貳、經費來源：辦理本項活動所需經費新臺幣515,390元，由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專款補助。

拾參、預期成效

一、 配合學生程度教學，協助弱勢學生建立學習興趣及自信心。

二、 期望從低年級開始提升本校成長測驗通過率。

拾肆、本計畫經校長核可，經課程發展委員會議決議後實施。

承辦人：

教師兼
課程研發組長
葉全真

教導主任：

教師兼
代理教導主任
葉玉清

校長：

南梓實驗小學
校長
楊世安